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

主管會議紀錄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6 月 05 日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主管會議議程

壹、 主席報告 3

貳、 上次會議決議及列管事項 3

參、 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4

教務處工作報告 5

學務處工作報告 11

總務處工作報告 12

實習處工作報告 12

輔導室工作報告 20

圖書館工作報告 20

會計室工作報告 21

人事室工作報告 24

進修部工作報告 24

秘書室工作報告 24

肆、 提案討論 25

伍、 臨時動議(含意見交換) 25

陸、 主席裁/指示 25

柒、 散　　會 26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整

地點：圖書館 2 樓會議室

主席：林校長清南

紀錄：林麗娟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應到：13 人、實到：12 人，1 人公假)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及列管事項

一、決議

(一)**教科書撰寫者迴避**：校內召開選書會議，若校內老師有撰寫該科目教科書的教師，請於召開選書會議投票時依規定主動迴避，以免引發爭議。

(二)**教科書籍採購程序**：各科教學研究會會議於討論各領域教科書書單定案後，請召集人將會議紀錄會辦日校及進修部教學組；日校教學研究會書單交由日校教務處教學組彙整，進修部教學研究會書單交由進修部教學組彙整，再由日校設備組統整一同送交總務處進行招標採購程序；經費核銷由日校教務處設備組會同合作社統一承辦。

(三)**邀請教師參與活動**：各科科主任於召開教學研究會或辦理各項活動，務必邀請貴科擔任導師的一般科目老師，有必要時亦邀請任課老師，讓一般科目及任課老師了解科裡相關會議及活動，有助老師了解學生學業及生活上的溝通交流。

(四)**開實缺聘正式教師**：本校代理老師過多，請教務處開實缺聘任正式教師，盡量少聘代理教師，讓具教師證教師能有較多機會取得正式教師職缺。

(五)**暑假重補修和課輔**：請教務處召開學生暑假重補修和暑輔的生活作息協調會，會同學務處研商相關管理事宜，特別是解決環境清潔和整理問題。

(六)**各科協助新生報到**：6 月 15 日及 7 月 14 日新生報到，請教務處事先邀請各科技士佐當天報到需要協助的時程及事宜，並協請實習主任及各科主任提醒技士佐相關工作，以利新生報到順利進行。

(七)**注意安全珍愛生命**：請日校及進修部協助宣導騎乘機車應備駕照並注意交通安全，避免發生碰撞等憾事。

(八)**加強學生生活教育**：請學輔行政同仁及導師等齊心協助加強學生生活教育，提升學生生活態度及常規，以維校園環境整潔。

(九)**議題融入週會討論**：每週五班週會由學務處統籌規劃，將各處室相關議題融入於各班宣導；未來協請各處室共同協助將三議題—生命教育、生活公約及環境整理融入

班週會，專業議題如實習處專題實作，請導師引導融入共同討論，以利學生對於議題的討論能獲得實質的學習和成效。

(十)**依採購法確實執行**：任何採購項目請各單位依採購法確實執行，依訂定的採購合約履行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應於契約成立前，上政府採購網查明廠商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避免有違採購法事宜。

二、上次會議列管事項

序號	事由	辦理單位										解除列管	持續列管	後續辦理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圖書館	會計室	人事室	進校	秘書			
7	**研議校舍增建地點**：奉教育局回函指示，有關學校舍因空間不足，而擬規劃電機科大樓增建案，恐有老背少的安全虞慮，請本校再行規劃適合的空間後再呈報。	○		○	◎						○	□	■	校長親自寫信懇請鴻海捐助本校產學大樓經費。
10	**學生註冊費未繳交**：學生註冊費包含學生平安保險費，攸關學生權益，截至 112 年 6 月 17 日，未繳費學生人數—110-1 學期 2 位，110-2 學期 5 位，111-1 學期 3 位(較 6/3 少 4 位)，111-2 學期 5 位(較 6/3 少 5 位)。	○	◎		◎							□	■	學務處已召開相關會議，請導師協助了解未繳費生家庭狀況。
13	**會計年度經費核結**：111 年度經費請依會計室規定期限核結，截至 5/14，餘實習處 5 件未核結。	○		○				◎				□	■	請實習處於 6/30 前結案。
16	**學分預警適性發展**：教師於成績評量若一班學生有 30%學生被當掉，請老師調整教學策略、課程深度或評量方式（分開命題彈性評分）。	◎	○									□	■	協請教務處與相關老師討論如何提升學生學習成就。
18	**設置大垃圾桶成效**：目的為提供學生臨時丟棄垃圾，但反而變成學生習慣丟棄於公共區垃圾桶，致大量垃圾造成打掃班級莫大困擾。		◎									□	■	本學期請學務處與打掃班級一起處理完成；下學期再共同討論解決方案。
19	**學校運動服改款式**：運動服更改款式，請合作社要即早定案，以利總務處招標作業。		◎		◎							□	■	本採購案公告金額以上，已於 6/17 上網公告

參、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教務處工作報告

教學組

一、暑假輔導課程：

目前統計暑期輔導課開設情況如下表所示

111 學年暑假課業輔導開班統計

班級	導師	國語文	英語文	數學	專一-1	專一.2	專二.1	專二.2	實習
資處一甲	邱思潔				33				33
資處一乙	劉思吟				30				33
鑄造二甲	陳乃綾			併班 16	併班 17		併班 17		
鑄造二乙	陳又慈			併班 17	併班 17		併班 17		
汽車二甲	黃俊融		19	21	37		37		
電機二甲	柯俞亘	柯俞亘 22	賴修淳 15	孫梅茵 23	林芠宸 30	范綱憲 28			
電機二乙	許棟材	蔡純純 19	張培倫 21	陳玫芳 28	許品禾 30	許棟材 30	蔡朝明 29		林芠宸 28
資訊二甲	楊家端	33	33	33	33	33	33	33	
模具二甲	顏俊杰				機械原理 5	機械力學 6	機械製造 2		
模具二乙	陳映瑾				機械原理 11	機械力學 11	機械製造 11		
製圖二甲	鍾愛蓮	簡聖宗 10 併班	賴修淳 10 併班	鍾愛蓮 26	機械原理 17 併班	機械力學 10 併班			
製圖二乙	黃心盼	簡聖宗 3 併班	賴修淳 16 併班	陳枚芳 23	機械原理 8 併班	機械力學 21 併班			
製圖二丙	簡聖宗	簡聖宗 12 併班	賴修淳 8 併班	陳枚芳 13	機械原理 13 併班	機械力學 13 併班			
資處二甲	林敦舜	簡聖宗 13	楊韻薇 16	黃素華 20	鍾美倫 20	數概 18	林敦舜 20	鍾美倫 22	
資處二乙	郭玉霜	李麗英 24	賴修淳 24	黃素華 26	蔡雅莉 22	數概 22	郭玉霜 28	28	
應英二甲	鄭秀梅			鄭雅文 20	6	3			正在招募
應英二乙	鄭雅文	柯俞亘 23		鄭雅文 21	8	8			正在招募

其中模具科機械原理、機械力學、機械製造正由模具科洪宜芳主任努力再邀約學生參加務必開成班！

二、國語文分區賽：

今年新北市國語文競賽提早於暑假辦理，競賽日期：112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競賽地點：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民小學（220101 新北市板橋區金門街 289 號），報名日期：各組自 112 年 6 月 19 日（一）起至 7 月 28 日（五）止，逾時不予受理。

本校所有類別都會推派，除了閩語演說和客語演說。預計 6/26(周一)中午 12:00 招開賽前會議。

三、多元選修課程：

本學期開始由實驗研究組接手多元選修相關業務。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二、三多元

選修作業時程如下:

(一)6/5~6/9 課諮師進行各科選修課程說明宣導與指導。

(二)6/17~6/22 高二三學生進行線上選修線上選填。

(三)6/23 公告第一次志願選填結果。

(四)6/24~6/27 高二三學生加退選。

(五)6/30 公告 112 學年度高二三選修課程跨班班級名單。

四、學習扶助課程:

目前 111 學年第 2 學期申請班級只計有黃素華、應英二甲(補考前，呂芳鎮)各一班。期末考前再鼓吹各科目開補救教學班。

註冊組

一、**新生報到**：6 月 15 日完成 112 學年度優免、產特、技優、特招入學管道高一新生報到作業，感謝科主任、技士佐及教務處同仁大力協助，報到人數統計如表 1 所示：

表 1 本校 112 學年度日間部高一新生第一階段報到統計

科別	AB 優免			AC 產特	AQ 技優	BT 特招	總計
	一般生	原住民	身障生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機械科	20	1			3		24
鑄造科	16			3	2		21
汽車科	20	1			4		25
資訊科	20				4		24
電機科	31		1		5		37
模具科	16		1	2	1		20
製圖科	31				4		35
資處科	22				2		24
應英科	20					12	32
總計	196	2	2	5	25	12	242

二、**學生學習**：近日來有部份導來電諮詢下列問題，建請學務處、輔導室共商對策。

1. 有關學生及家長想要長期請假不到校（鑄造二乙）。
2. 學生或家長申請換班（應英一乙）。

三、**後中調查**：本學年度後中調查學生填報統計表所示，高填報至 6/30 止，高三填報至 7/31 止，持續協請導師要求學生上線填寫。

表 2 本校 111 學年度後中資料庫學生填答率統計表

代碼	班級	尚未完成	填答完成	總計	填答率
105	體育三甲	1	19	20	95.0%
301	機械三甲	28	6	34	17.6%
	機械三乙	36	1	37	2.7%
302	鑄造三甲	31	1	32	3.1%
	鑄造三乙	11	20	31	64.5%
303	汽車三甲	24	11	35	31.4%
	汽車三乙	35	0	35	0.0%
305	資訊三甲	13	21	34	61.8%
	電機三甲	33	0	33	0.0%
308	電機三乙	37	0	37	0.0%
	電機三丙	16	22	38	57.9%
	模具三甲	35	2	37	5.4%
338	模具三乙	34	0	34	0.0%
	製圖三甲	34	0	34	0.0%
363	製圖三乙	27	0	27	0.0%
	製圖三丙	17	16	33	48.5%
	資處三甲	34	0	34	0.0%
404	資處三乙	33	0	33	0.0%
	應英三乙	32	0	32	0.0%
433	應英三甲	6	25	31	80.6%
總計		517	144	661	21.8%

代碼	班級	尚未完成	填答完成	總計	填答率
105	體育一甲	1	12	13	92.3%
301	機械一甲	3	34	37	91.9%
	機械一乙	1	36	37	97.3%
302	鑄造一甲	2	34	36	94.4%
	鑄造一乙	5	30	35	85.7%
303	汽車一甲	1	34	35	97.1%
	汽車一乙	23	13	36	36.1%
305	資訊一甲	2	34	36	94.4%
	資訊一乙	18	16	34	47.1%
308	電機一甲	10	29	39	74.4%
	電機一丙	3	34	37	91.9%
	電機一乙	1	37	38	97.4%
338	模具一甲	1	38	39	97.4%
	模具一乙	4	32	36	88.9%
363	製圖一甲	2	36	38	94.7%
	製圖一丙	0	35	35	100.0%
	製圖一乙	2	35	37	94.6%
404	資處一甲	3	32	35	91.4%
	資處一乙	6	29	35	82.9%
433	應英一甲	26	6	32	18.8%
	應英一乙	35	0	35	0.0%
總計		149	586	735	79.7%

設備組

一、**資訊先期設備採購**：6/14(三)已完成驗收，並將 10 臺筆記型電腦提供實習處分配使用。

二、**精進教師資訊素養**：已辦理完畢數位精進教師研習並於 5/26(五)，MicrosoftSurfaceGo 搭配 Hiteach 教學及 6/9(五)手機攝影教學。

三、**教科用書彙整作業**：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科用書彙整作業通知於 5/9(二)通知各科召集人，截止日期為 6/2(五)完畢，截止至今日 6/16(五)尚缺資訊科教科用書未繳交，全校書籍採購作業將受影響。

實研組

一、辦理重補修業務：已完成 7 月重補修預選、授課教師調查、正式選課、加選、繳費作業，共開設 17 班自學班、11 班專班。

111學年度暑假7月重補修(上學期課程) 開班課程表 6/13版
課程時間：112/7/3(一)~7/14(五)，共10天，不含週末假期

節次	時間＼教室	電機三甲	電機三乙	鑄造三甲	鑄造三乙	模具三甲	模具三乙	機械三甲	機械三乙	製圖三乙	模具科2樓視聽教室	鑄造科材料實驗室	汽車科301教室	電機科1樓電路製作工場	電機三丙	資處科專業教室A	圖書館4樓電腦教室	應英科專題簡報教室B	應英科語言情境教室A
1	08:10~09:00			高一英文	高二英文	[工科]高一數學A	[工科]高一數學B	[工科]高二數學	公民與社會(自學班)	機件原理							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自學班)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自學班)	
2	09:10~10:00	高一國文(自學班)	高三國文(自學班)											電子學(自學班)	商業概論(自學班)	會計學(自學班)			
3	10:10~11:00			高三英文(自學班)	物理(自學班)					機械力學	機械製造(自學班)						資訊科技(自學班)		中英翻譯練習
4	11:10~12:00																		
		午休																	
5	13:10~14:00	高二國文	基本電學(自學班)					[商科]高一+高二數學		機械製圖實習+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機械群]專題實作(自學班)	引擎原理(自學班)		會計學應用(自學班)	會計實作(自學班)			
6	14:10~15:00																		
7	15:10~16:00																		
8	16:10~17:00																		

二、彈性學習時間課程業務：

（一）已完成彈性學習時間兩階段課程，兩階段各科開課情形如下表:

111-2彈性學習課程開課數 (2/10 15:00)

開課科別＼階段	一階 高一	一階 高二	一階 高三	一階統計	二階 高一	二階 高二	二階 高三	二階統計	總計	備註
機械科	1	2	2	5	1	2	2	5	10	
鑄造科	1	0	1	2	1	0	1	2	4	
模具科	2	2	3	7	2	2	3	7	14	
製圖科	2	2	2	6	2	2	2	6	12	
汽車科	2	2	2	6	2	2	2	6	12	
電機科	2	2	2	6	2	2	2	6	12	高二、高三共4門課外聘教師
資訊科	0	1	1	2	0	1	1	2	4	
資料處理科	2	2	1	5	1	1	1	3	8	
應用英語科	2	2	2	6	2	2	2	6	12	
國文科	1	1	1	3	1	1	1	3	6	
英文科	1	1	1	3	1	1	1	3	6	
數學科	1	1	1	3	1	1	1	3	6	
自然科	1	1	0	2	0	1	0	1	3	
社會科	0	1	1	2	0	1	1	2	4	
體育科	0	1	1	2	2	0	1	3	5	
藝能科	1	0	1	2	1	0	1	2	4	
圖書館	1	1	1	3	1	1	1	3	6	
輔導室	0	1	0	1	0	1	0	1	2	
國防科	0	0	1	1	0	0	1	1	2	
服務群	3	3	3	9	3	3	3	9	18	
龍華科技大學	3	2	2	7	3	2	3	8	15	
城市科技大學	1	0	1	2	1	0	1	2	4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1	0	1	2	1	0	1	2	4	
明志科技大學	0	1	0	1	0	0	0	0	1	
致理科技大學	1	0	1	2	1	0	1	2	4	
亞東科技大學	3	3	2	8	3	3	2	8	16	
德霖科技大學	1	1	1	3	1	1	1	3	6	
校內教師小計(專業群科+體育班)	20	23	24	67	20	21	24	65	132	開設1.5倍班級數，高一、高二、高三分別開設23、22、24門(專業群科+體育班)
校內教師小計	23	26	27	76	23	24	27	74	150	
校外教師小計	10	7	8	25	10	6	9	25	50	
總計(專業群科及體育班)	30	30	32	101	30	27	33	99	200	

(二)已開始調查第二階段彈性學習時間課程學生與教師問卷，調查完畢後於相關會議進行分析結果報告。

三、辦理專案計畫業務：

(一)111 學年度前導計劃：

1. 總經費執行情形如下表(截至 112 年 6 月 17 日 17:00)。

項目	計畫經費核定總額	111年度預算	111年度執行率(%)	112年度預算	112年度執行率(%)	累積執行金額	累積執行率(%)	備註
經常門	1,500,000	450,000	100.00	1,050,000	89.65	1,391,299	92.75	

(二)111 學年度優質化計劃：

1. 總經費執行情形如下表(截至 112 年 6 月 17 日 17:00)。

項目	計畫經費核定總額	111年度預算	111年度執行率(%)	112年度預算	112年度執行率(%)	累積執行金額	累積執行率(%)	備註
經常門	2,102,000	1,051,000	96.52	1,051,000	82.33	1,879,766	89.43	
資本門	876,800	443,800	100.00	433,000	100.00	876,800	100.00	
合計	2,978,800	1,494,800	97.55	1,484,000	87.49	2,756,566	92.54	

2. 輔導室、學務處經費執行率偏低，再請盡快執行與請購。

子計畫名稱	用途	預算數	核銷簽證數	請購未銷數	餘額	動支%	承辦處室
A1落實學校課程發展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200			200	0.00	A1-1教務處(實研組) A1-2教務處(實研組) A1-3教務處(實研組) A1-4圖書館
	學生獎助金	8,000	7,456		544	93.20	
	諮詢費	10,000	7,500		2,500	75.00	
	印刷費	38,000	37,932		68	99.82	
	物品費	21,000	19,347		1,653	92.13	
	膳食費	23,000	23,000			100.00	
	材料費	148,000	139,191		8,809	94.05	
	雜支	33,120	10,951	19,446	2,723	91.78	
	講座鐘點費	12,000	12,000			100.00	
	A1小計	293,320	257,377	19,446	16,497	94.38	
A2推動創新多元教學	車資	6,000	6,000			100.00	A2-1教務處(教學組) A2-2教務處(設備組) A2-3輔導室 A2-4教務處(教學組) A2-5教務處(教學組)
	印刷費	20,000	20,000			100.00	
	雜支	3,000			3,000	0.00	
	講座助理鐘點費(外聘)	40,000	34,000		6,000	85.00	
	講座鐘點費(內聘)	30,000	13,000		17,000	43.33	
	授課鐘點費	33,000	31,350		1,650	95.00	
	A2小計	132,000	104,350		27,650	79.05	
A3深化教師教學專業	印刷費	12,000	3,000		9,000	25.00	教務處(實研組)
	膳食費	16,200	16,200			100.00	
	材料費	21,600	18,758		2,842	86.84	
	講座鐘點費	56,000	56,000			100.00	
	A3小計	105,800	93,958		11,842	88.81	
B1導引適性就近入學	印刷費	25,000	7,650		17,350	30.60	輔導室
	膳食費	40,500	18,370		22,130	45.36	
	雜支	28,900	28,900			100.00	
	講座鐘點費	32,000	30,000		2,000	93.75	
	授課鐘點費	37,600	19,600		18,000	52.13	
	B1小計	164,000	104,520		59,480	63.73	
B3加強學生多元展能	學生獎助金	75,000	67,000		8,000	89.33	實習處
	物品費	30,000	30,000			100.00	
	膳食費	3,200	3,200			100.00	
	授課鐘點費(內聘)	40,000	40,000			100.00	
	指導費	50,000	45,000		5,000	90.00	
	B3小計	198,200	185,200		13,000	93.44	
B4形塑人文藝術素養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900			900	0.00	B4-1圖書館 B4-1圖書館 B4-1圖書館 B4-3學務處
	膳食費	10,000	10,000			100.00	
	材料費	90,000	49,544		40,456	55.05	
	租車費	20,000	14,300		5,700	71.50	
	雜支	2,000	1,843		157	92.15	
	講座鐘點費	4,000	4,000			100.00	
	授課鐘點費(內聘)	10,000			10,000	0.00	
	授課鐘點費(外聘)	3,980	3,980			100.00	
	工讀費	16,800	16,800			100.00	
	B4小計	157,680	100,467		57,213	63.72	
總執行狀況	A1-B4總計	1,051,000	845,872	19,446	185,682	82.33	

(三)數位學習精進計畫：

已於 6/17 辦理數位學習精進計畫輔導訪視會議，請各科協助一同執行計畫。

特教組

一、完成身障新生轉銜：進行 112 年身障適性安置新生報到與轉銜規劃辦理。

(一) 集中式特教班新生報到與轉銜：

1.完成時程：6 月 16 日(五)全科教師進行辦理，教研會進行抽籤分上下午辦理。

2.辦理完成：上午(特教班新生實體報到)、下午(特教班新生線上轉銜會議)。

(二) 一般類科身障分科與轉銜：

1. 推動時程：112 年 6 月 12 日(一)上午完成實體分科說明會。

2. 辦理事項：轉銜(以線上方式分個案諮詢方式辦理)。

3. 協辦單位：感謝各科科主任協助參與 6/12(一)分科說明。

二、辦理服務群科育樂營

(一) 推動時程：7/4(二)-7/6(三)，如因人數不足，取消辦理。

(二) 參與對象：服務群科 112 學年度新生共 38 位新生報名。

(三) 預期成效：基本職業能力試探和對本科初步認識，以及作為集中式特教班服務群科分科參考指標之一。

三、特教推行委員會

(一) 辦理時程：112/6/26(一)

(二) 時間：12：10

(三) 線上方式:https://meet.google.com/xct-tkiz-zkn

(四) 主席：林清南校長。

(五) 出席者：吳勝雄教務主任、謝承哲學務主任、汪師弘實習處主任、張其清輔導主任、林聰明總務主任、呂君榮進修部主任、集導師(姚皓勻老師、劉懿嫻老師)、原委員(許棟材老師)、教師會代表鄭德山老師、資源班導師林廷瑋老師、特教教師代表陳佳宜老師、特教教師李文琪老師、特教組長許育瑛組長、特教(資源班和服務群科)家長代表各 1 名。

四、辦理服務群科分科會

(一) 推動時程：7/11(二)以線上進行新生分科協調。

(二) 參與對象：特教組長和 112 學年度高一新生導師。

五、112 學年度特教組代理教師需求

(一)服務群科：

1.應有：代理教師需 4 名。

2.需求原因：2 名課務需求、1 名商調(仲志遠)需求、1 名育嬰留停(吳雅楨)需求。

3.續聘：原可續聘王淑芳老師和張玉欣老師，目前張玉欣老師考上正式教師，實際續聘 1 名代理教師王淑芳老師。

4.實際尚需：1 名課務缺、1 名商調缺和 1 名育嬰留停缺，共 3 名代理教師。

(二)分散式資源班：

1.應有：代理教師需 2 名。

2.需求原因：1 名課務缺和 1 名行政缺(施毓豪組長)。

3.續聘：無(皆已滿 3 年)。

4.實際尚須：1 名課務缺和 1 名行政缺(施毓豪組長)，共 2 名代理教師。

(三)特教代理教師缺額：

1.共計 5 名。

2.考量服務群科課務需求量大和分散式資源班本屆高一(適性安置約 51 人，尚不計其他安置入學者)，為免之後影響學生學習品質，請學校盡速規畫代理教師召聘。

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111 學年度畢業典禮如期於 6/1(四)辦理完畢。感謝校長、主任、組長及高三導師們的大力協助，學務處訓育組才能如期的完成本屆畢業典禮。

二、6/9 PM12：10 於線上召開導師輪替委員會會議，依會議決議【暫緩擔任 112 學年度導師通過及未通過名單】已個別 Email 到師長的信箱。

三、112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預計 8/22(二)~24(二)兩天半，預計 8/24 早上新生體檢。

四、111 學年度扶輪社交換學生已於 6/2 順利完成在本校的學業，感謝師長們的協助。112 學年度預計有 3 位分別來自墨西哥與土耳其的交換學生至本校就讀。

五、本學期勵學社與其他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預計於 7 月底前完成結算與發放作業。

六、棒球社日前參加『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中社團棒球對抗賽』榮獲亞軍，感謝師長們協助處理公假事宜。

七、袋棍球社預定於 7/14~7/16 至新竹參加『2023 袋棍球校際聯賽』，將鼓勵學生爭取最佳成績。

八、高三學生畢業後，依照往例，校園環境整潔轉由高一高二協助清掃：高一清掃外掃區與 廁所、高二清掃/維護教室，皆為原科班號承接，詳細掃區分配先前已寄 email 給導師們，懇請導師務必每週至少兩日分派人力打掃，以維護校園整潔。若有不清楚掃區分界與清理要點的部分，可與衛生組聯絡詢問。

九、暑期返校打掃以校園戶外環境打掃為主，故依本學期總衛生整潔評分與外掃評分較低班級。

總務處工作報告

事務組工作報告

一、有關本校申請「新北市低碳校園標章認證」一案，本校本次先申請「銀鵝級標章認證(分數達 60 分至 84 分者)」，本校前於 112 年 5 月 3 日函送相關申請資料予新北市政府環保局(低碳社區發展中心)，並續於 112 年 6 月 1 日針對新北市環保局初審意見，再次提供補充相關佐證資料；後續新北市環保局暫定將於 112 年 6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赴本校進行實地訪視。

二、有關本校申請捷運海山站站名加註「新北高工」名稱事宜，本校業已就台北捷運公司初審結果意見所提尚有疑義部分，分別於 112 年 5 月 10 日及 5 月 24 日再次發函該公司，補充提供加註必要性之相關說明資料，以利該公司後續審查評估之參考。復經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發函台北捷運公司，並表支持認同本校之立場。

(一)海山站加註新北高工申請案初審通過，後續將辦理下列程序：

1.後續將依「台北捷運站名加註作業要點」規定，由台北捷運公司發函新北市政府轉請土城區公所辦理廣徵民意作業。

2.台北捷運公司另將發函函知申請單位(本校)，辦理加註作業之相關費用及年限：

(1)加註相關費用：經台北捷運公司初估為 16 萬 5,621 元(共計加註海山站 46 處地方)，費用將由申請單位(本校)負擔；

(2)加註年限：6 年。

(二)本校後續擬提案至土城區公所 7/6 召開之區務會議，並將依前述捷運公司審查會議決議，續由區公所辦理廣徵民意作業(將由區公所邀集土城區議員、周邊里長、機關及學校(含本校)等相關單位共同討論加註案贊成與否事宜)。

三、總務處辦理之相關工程及採購案，進度說明如下：

（一）汽車科廁所修繕工程：已於 112 年 5 月 23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議完畢，設計單位嗣於 5 月 31 日提送修正後細部設計，經委員書面審查通過，本校已於 6 月 1 日核定。本案工程核定總經費超過 500 萬元，依規定須報請教育局備查。經詢教育局表示，為加速作業，請本校採保留決標先上網公告，目前已於 6 月 6 日上網公開招標，預計 6 月 19 日截標，6 月 20 日開標。

（二）校園綠美化工程：廠商已於 112 年 5 月 26 日提報本校竣工，已於 112 年 6 月 2 日辦理驗收合格。

（三）校園指標系統(班級牌、指示牌等)採購案：已於 112 年 5 月 11 日辦理評審會議、5 月 16 日辦理議價決標。本校刻與廠商進行指標樣式及設計之確認。

（四）行政大樓油漆工程統包案：已於 112 年 5 月 31 日辦理評審會議，6 月 2 日議價決標，6 月 7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議，決議原則通過細部設計，並請廠商依委員

審查意見修正細部設計書圖後提送本校，後續書圖將採書面審查。修正後之細部設計書圖，本校業於 6 月 16 日核定，並於 112 年 6 月 17 日開工且起算工期(已先行電話協調)。

(五)資訊科教學空間活化工程統包案：已於 112 年 5 月 26 日辦理評審會議，5 月 30 日決標，6 月 5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核會議，6 月 15 日本校核定細部設計，6 月 24 日開工並起算工期(已先行電話協調)。

(六)新北高工頂尖群科跨領域 SA 教育中心(汽車科教育服務中心)：本校(汽車科)於 6 月 6 日提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本案相關申請資料(包含申辦計畫書等)，初估本案工程費為 345 萬 8,461 元(其中 300 萬元將由局端補助資本門經費辦理，其餘 45 萬 8,461 元則將由本校自籌)，並已於經費動支雲端簽核平台填列。教育局 6 月 7 日回復收悉，依程序續辦。

(七)製圖科改善實習教學環境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已於 6 月 7 日函復同意展延至 9 月 30 日，製圖科刻正簽辦提供招標需求文件，以利奉准後移請總務處協助辦理採購招標作業。

(八)中央川堂改造工程統包案：刻進行規劃，後續將陸續辦理工程招標相關事宜。

(九)112-113 學年度新生服裝採購案公告金額以上，112 年 6 月 17 日上網公告；6 月 28 日第 1 次開標，如未達 3 家時續上第 2 次上網公告。

四、太陽光電系統標租案：

(一)有關回饋電梯部分，經本校 112 年 5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決議，原先規劃於機械科大樓 3 層電梯，改為行政大樓側面(近校長室車道花圃)3 層電梯；第三棟大樓側面電梯，因有動線及使用者便利性問題，要先徵詢使用者(服務群科、製圖科)意見。

(二)已於 5 月 31 日與得標廠商召開協調會議，並請協力電梯廠商於 112 年 6 月底前提供設計圖，以利學校召開審查會議。

(三)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以下簡稱設置管理辦法)規定略以，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於建物，而未能檢附建物使用說明文件者，得以下列文件代之：建物經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本校於 6 月 7 日函報教育局，教育局於 6 月 15 日函復同意該建物得繼續維持校舍用途使用，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事宜，請依該辦法相關規定續辦。

五、停電通知：7 月 16 日星期日全校停電(已簽准)，檢修保養校園高壓電力設備，請各位同仁、老師 7 月 14 日下班前關閉電腦與非必要使用設備之電源，以保安全，造成不便請見諒。

六、停水通知：7 月 1 日星期六校園水塔清洗，各棟樓皆會有停水 1-2 小時狀況，請各位同仁若有開啟水龍頭遇到無水狀況，務必再關閉水龍頭，以免恢復供水時，造成水資源浪費。而為節省水資源，總務處事前會派員關閉各棟樓水塔進水開關，若水塔水資

源提早用罄，請來電總務處緊急處里停水狀況。另志清堂因該假日租借給外單位，志清堂水塔清洗會延後。

七、總務處 1 至 6 月收到同仁與學生報修案件計 176 件，處理完畢 175 件，近期案件處理中 1 件；以上件數不含以口頭、通訊軟體等報修方式。

八、6 月 30 日(星期五)結業式結束前，請一、二年級各班將冷氣卡遙控器及鑰匙繳回總務處。

九、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5 月 9 日北教秘字第 1120838714 號函示摘要，重申學校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新臺幣 15 萬元）以下之採購，請各校承辦單位應於契約成立前，查明廠商有無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規定情形。查詢上開規定之拒絕往來廠商之步驟，詳如附件。

十、依據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112 年 4 月 24 日新北府工採字第 1123204058 號函示摘要，按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6 條：「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本辦法之適用，分批 辦理未達公告金額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為避免機關不熟悉採購程序，違反法令意圖分批辦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刻研訂小額採購作業流程，以利機關人員遵循。

十一、依新北市政府秘書處 112 年 5 月 24 日新北秘事字第 1120977707 號來函表示，有關非消耗品因遺失、遭竊報損案件，經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通知，報損案件請各機關學校一併檢附「保管人」報案三聯單等外部客觀佐證文件憑核，以資周延。

十二、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6 月 6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121061393 號函示摘要，為避免資料遭不當竊取，導致機敏資訊外洩或造成資通安全危害風險事宜，請各校遵守下列情況：

(一)採購或使用資通訊產品，請依行政院公布之「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及「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第 36 次委員會議（擴大會議）紀錄」配合辦理。同時不得允許大陸地區廠商及陸籍人士參與，並不得採購及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含軟、硬體及服務）。

1. 大陸廠牌認定方式：由機關從嚴認定，所有屬大陸廠牌者，無論其原產地於我國、大陸地區或第三地區等，渠等產品均須納入範圍。

2. 資通訊產品定義：參考資通安全管理法第 3 條用詞定義，包含軟體、硬體及服務等項，另具連網能力、資料處理或控制功能者皆屬廣義之資通訊產品，如無人機、網路攝影機、印表機等。

(二)機關辦理採購時，如涉及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應確實於招標文件中載明不允許在臺陸資廠商（陸資資訊服務業者）參與。

(三)公眾活動或使用之場地，不得使用危害國家資通訊產品，尤其是傳播影像或聲音功能產品，應將限制事項納入委外契約或場地使用規定中。

附件--(事務組提供：查詢拒絕往來廠商)

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教秘字第 1120838714 號函示摘要，重申學校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新臺幣 15 萬元）以下之採購，請各校承辦單位應於契約成立前，查明廠商有無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規定情形。

步驟一：在瀏覽器登打「政府採購網」搜尋，可得下列頁面



步驟二：找到「查詢服務」點選下拉選單中的「拒絕往來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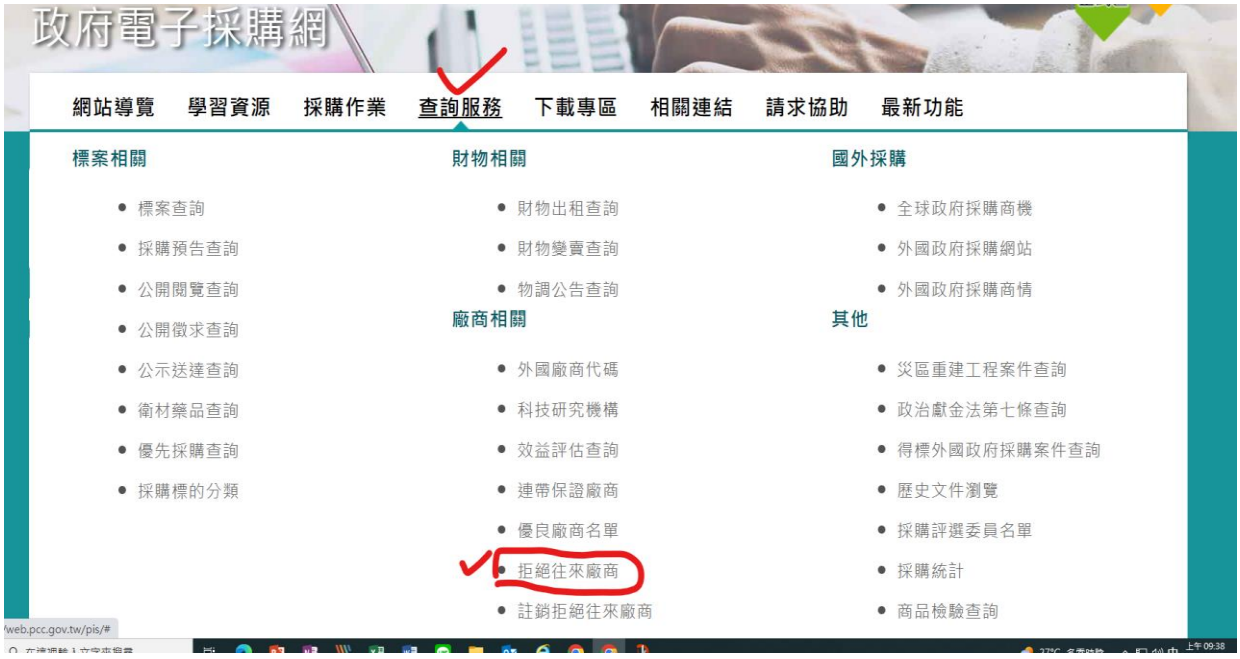

步驟三：在「廠商代碼」輸入小額採購廠商的「統一編號」，在「廠商名稱」輸入關鍵字至少 2 個中文字



步驟四：查詢結果可看到「廠商代碼」及「廠商名稱關鍵字」，下面「無符合條件資料」，即為並非拒絕往來廠商，按下右上角的「友善列印」。



步驟五：按下「列印」，將「拒絕往來廠商查詢」檢附在請購單後面，即完成「學校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新臺幣 15 萬元）以下之採購，請查明廠商有無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第 1 項規定情形」。



實習處工作報告

實習組

一、 112 年度新北市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技藝(能)競賽選手培訓計畫，本校申請第 53 屆全國技能競賽選手培訓計畫，青少年分區賽、青少年及青年組全國決賽，申請培訓經費為 874,258 元；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金手培訓計畫申請培訓經費經常門(電腦軟體設計、機器人、車床、鉗工)為 1,057,036 元，資本門(車床、鉗工)為 553,434 元。

二、本校參加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工業類、商業類科技藝競賽，日前已完成第一階段報名及繳款作業，各科參賽職種(含新增職種)及參賽人數統計如下:

類別	編號	職種名稱	參賽科別	112	111	人數增減
工業類	1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製圖科	1	2	-1
	2	機械製圖	製圖科	1	1	0
	3	電腦軟體設計	資訊科	1	2	-1
	4	電腦修護	資訊科	1	2	-1
	5	工業電子	資訊科	1	2	-1
	6	數位電子	資訊科	1	2	-1
	7	工業配線	電機科	1	1	0
	8	室內配線	電機科	1	1	0
	9	汽車修護	汽車科	1	2	-1
	10	鉗工	機械科	1	1	0
	11	車床	機械科	1	2	-1
	12	鑄造	鑄造科	3	3	0
	13	模具	模具科	2	2	0
	14	機電整合	電機科	2	2	0
	15	機器人	資訊科	2	2	0
	16	機器手臂技術	資訊科	2	0	+2
			合計	22	27	-5

類別	編號	職種名稱	參賽科別	112	111	人數增減
商業類	1	網頁設計	資處科	1	1	0
	2	文書處理	資處科	0	1	-1
	3	商業簡報	資處科	0	1	-1
	4	會計資訊	資處科	1	1	0
	5	程式設計	資處科	1	1	0
	6	職場英文	應英科	1	1	0
	7	電腦繪圖	資處科	0	1	-1
			合計	4	7	-3

就業組

一、 111 學年度產學攜手智能鑄造專班(台師大、雲科大)，台師大專班本校共 14 位學生全數錄取，目前待雲科大專班 7 月底進行甄試後公告。

二、 111 學年度未來新興產業職業試探課程感謝模具科、汽車科、鑄造科協助，下學期剩最後一場次，請汽車科協助 7 月 3 日(一)課程順利完成。

三、 112 學年度勞動權益課程種籽師資培訓營將於暑期辦理 3 場，請各科主任協助宣導科內教師，有意願參加種籽師資培訓營請與就業組聯絡。

四、 國立科學教育館於 6-8 月舉辦”技職教育職業體驗展覽活動”，本校共有兩場次報名參展，分別為 6 月 18-19 日(六、日)資訊科及 8 月 12-13 日(六、日)模具科與鑄造科聯合參展，有興趣的老師可至科教館踴躍參與活動。

技檢組

一、本校各科辦理 112 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日程統計詳如下表，預計於 9 月底前即可取得證照。

科別	職類名稱	辦理日期	日數
電機科	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6/19、6/20	2
	工業配線	6/13、6/14、6/15	3
鑄造科	鑄造	6/12、6/13、6/17	3
汽車科	汽車修護	6/17、6/19、6/20、6/21	4
	機器腳踏車修護	6/12、6/13、6/14	3
模具科	銑床	7/5、7/6 上午	1.5
	模具	7/3、7/4	2
機械科	機械加工	7/18、7/19	2
製圖科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7/3、7/4、7/5、7/6、7/7	5

二、本校辦理 112 年度第 3 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技能檢定，報名日期自 7 月 31 日(一)至 8 月 4 日(五)，請有需求報考本梯次檢定的班級至圖書館 3 樓試務中心購買簡章及報名，測試開考日期自 9 月 15 日(五)起。

三、勞動部辦理 112 年度第 3 梯次全國技能檢定，團體報名日期自 8 月 29 日(二)至 9 月 7 日(四)，但高三於 8 月 30(三)至 9 月 1 日(五)進行畢業旅行，將於 8 月份返校日進行高三各班乙級檢定團體報名簡章訂購及報名意願調查，並於 8 月 31 日(四)至 9 月 6 日(三)收件進行校內團報作業。

四、勞動部技能檢定中心推動「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擷取重要資訊如下：

(一)對象：年滿十五歲至二十九歲之青年，且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七月一日以後取

得重點產業相關職類技術士證。(職類僅限化學、化工、工業電子、通信技術、儀表電子、數位電子、車床、銑床、機械加工、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電力電子、電腦硬體裝修、太陽光電設置、飛機修護、視覺傳達設計、農藝、園藝、農田灌溉排水、電腦軟體應用、電腦軟體設計、網頁設計、網路架設)

(二)證照獎勵金：乙級新臺幣一萬元，丙級或單一級新臺幣五千元。證照獎勵金每人最多發給三次，同一級別以發給一次為限；丙級及單一級視為同一級別。(技術士證所載製發日期起九十日內申請)

(三)就業獎勵金：乙級新臺幣一萬元，丙級或單一級新臺幣五千元。需從事重點產業對應行業之工作、連續九十日受僱於同一雇主、以按月計酬全時工作受僱。(應於連續九十日受僱於同一雇主之日起九十日內申請)

(四)計畫全文如下(政府公報)：
https://gazette.nat.gov.tw/egFront/detail.do?metaid=140667&log=detailLog

(五)有關「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線上申請系統預計於 7 月 1 日以後至技檢中心網站啟用，屆時再請符合申請資格的學生上網申請即可（盡量採線上申請，節省紙張)，相關說明及申請流程亦將同步放置。

五、國中生職業試探暑假育樂營 112 年暑假共開辦 9 梯次，資訊如下：

新北高工
112年度國中生職業試探寒假育樂營申辦清冊

編號	科別	營隊名稱	教師	日期	報到地點
1	機械科	電腦輔助製造創意設計研習營	李依如	7月4日	機械科大樓1樓 數控銑床工場
2	鑄造科	錢幣戒指製作與鑄造錫合金模型鑄造	郭世賢	7月3日	鑄造學苑 推廣教室
3	模具科	模具本家-電射雕刻暨動感3D列印實作研習營	陳映瑾	7月26日	模具科大樓 1樓中廊
4	製圖科	3D好好玩-電腦繪圖體驗營	羅曉鈞	8月2日	製圖科4F 電腦教室
5	汽車科	行車前安全檢查暨太陽能動力車DIY	楊國榮 黃俊融	7月25日	新北高工汽車科 302教室
6	電機科	智慧型機器人-創新創意實戰營	古紹榕	7月5日 7月6日	電機科大樓1F 電路製作工場
7	資訊科	百萬年薪啟蒙班-AP達人	黃仁伸 吳家偉	7月3日 7月4日	圖書館大樓3F 資訊科電腦教室
8	資處科	自媒體APP操作應用實務體驗	洪美玲	7月3日	模具科大樓3F 資處科A電腦教室
9	應英科	動手做學英文	施懿珊 呂芳錡	7月3日 7月4日	模具科大樓3F 應英科B專題教室
合計					

輔導室工作報告

一、召開相關會議活動

（一）**預計於 112 年（下同）6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2 時 10 分**於行政大樓 2 樓輔導會議室召開本校第 2 學期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二）**預計於 6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召開 112 年第 5 次執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2 年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有關本校內部會議時間，確認期中報告和跨局處會議辦理事項。

二、持續辦理執行計畫

（一）**已經於 6 月 17 日（星期六）下午模具一年乙**班前往新北市三峽客家文化園區辦理體驗活動，體驗活動後填寫多元表現學習單和體驗的成果帶回學校，以利 11 月的客家文化成果展使用。

三、辦理國中宣導活動

（一）配合本校新生入學時程邀請本校新生和社區三年級畢業學生於 **6 月 20 日（星期二）至 6 月 30 日（星期五）**到校進行體驗活動。

四、辦理學習歷程活動

（一）**已經於 6 月 12 日（星期一）至 6 月 20 日（星期二）**邀請國立臺北、勤益、虎尾等科技大學教授協助本校學生進行面試模擬和資料準備事宜。

五、辦理議題研習活動

（一）規劃於 **6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和家長會共同規劃**邀請兒福聯盟講師辦理教職員工兒童權益知能線上研習活動，研習網址** https://meet.google.com/mmz-gmzz-tgt**，主題為探索兒童人權的世界。**

六、辦理關懷學生活動

有關學生家庭救濟物資申請作業，仍然依照學生需求由新北市南區學生輔導中心駐校林佳怡社工協助學生所需捐助物資申請，已於 112 年 6 月陸續載運申請物資至本校。

圖書館工作報告

一、提昇借閱率及閱讀素養

（一）推動閱讀心得與小論文寫作：感謝指導老師及導師用心指導學生參賽， 111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小論文寫作比賽」與「新北市技術型高中『技能 BOOK--閱讀素養』競賽」相關資料與獲獎作品業收錄於本校官網圖書館「閱讀心得與小論文專區」(首頁\行政單位\圖書館\閱讀心得與小論文專區)，供教師指導及學生參賽參考。

（二）為豐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即日起至 6 月 23 日(五)止受理「圖書借閱紀錄」申請，並提供成果紀錄格式予同學參考，以利學習歷程檔案-多元表現之呈現。

二、強化學生自主學習能力

（一）本學期自主學習成果競賽業辦理完竣，預計於 6 月 20 日(二)起辦理靜態成果展覽。

（二）業於 6 月 15 日(四)辦理自主學習計畫撰寫說明會，即日起開始受理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主學習計畫申請，收件至 6 月 30 日(五)結業式當天截止。

（三）規劃於 8 月中旬召開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主學習計畫審查會議；通過名單將於開學日公告。

（四）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主學習」辦理時程：



三、辦理展覽及相關活動：即日起至 8 月 30 日(三)協助實習處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新北高工入圍作品展」。

四、典藏維護校史資料文物：預計於 7 月進行 111 學年度新增文物典藏與編目，各處室及各科若有新增藏品，惠請於 6 月 30 日(五)前填妥（更新）藏品資訊後，將清冊及藏品逕送至圖書館編目，以利後續保存典藏。

五、《海韻山嵐》11201 期規劃於今(112)年 9 月發行，惠請主任編輯委員於 7 月 14 日(五)前不吝賜稿，以利後續編輯與發行。

會計室工作報告

一、補助計畫，請掌握時效

有關 111 學年第 2 學期及 112 年度補助計畫，其各項補助計畫款項已陸續入帳（如下表）供參，屬於 112 年 7 月 31 日前辦理期限者，請掌握時效加強辦理；另資本門的經費請記得要以申請撥款彙整表及領據向局端請款。

112會計年度(111學年度)補助計劃餘額表及辦理期限 112/6/17

單位		摘　　要	補助金額	已核銷金額(已支付)	餘額	辦理期限（公文未定期限者依已核定補助年度或學年度(期)認定）
處室	組別					
實習處		L71T7J 111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合作班(實)	1,254,000	529,863	724,137	112/7/15
實習處		L71TA4 (資)111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鑄造科	20,000	0	20,000	112/7/31
實習處		L71TC7頂尖群科計畫實習場域美感改造「汽車服務接待中心」建置 (汽)	248,147	171,141	77,006	112/7/31
實習處		L71TE1 新北市111-1學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未來新興產業職業試探課程」經費(實)	160,000	120,000	40,000	112/7/31
學務處		L725KC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之團隊培訓經費(學)	3,000	0	3,000	112/7/31
學務處	衛生組	L72615 112年1月至6月幸福晨飽早餐補助計畫其他供應方式補助經費(衛)	780,450	442,161	338,289	112/7/31
學務處	體育組	L726A6 (經)112年學校運動防護站實施計畫-第1階段經費(體)	69,264	0	69,264	112/7/31
學務處	體育組	L726I6 112年全中運代表隊選手培訓經費、選手及教練膳食雜費及交通補助(體)	77,400	0	77,400	112/7/29
學務處	衛生組	L726L2 111學年度健康促進行動研究經費(衛)	40,000	20,000	20,000	112/7/31
輔導室實習處教務處		L72776 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社區高國中資源共享計畫(輔、實、教)	357,500	0	357,500	112/7/31
實習處		L72782 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在地就學大聯盟-特色發展工作圈-技能培訓	750,000	549,406	200,594	112/7/31
輔導室		L72T52 (經)112年新北市技職教育發展暨私校管理計畫(輔)	866,000	161,384	704,616	112/7/31
輔導室		L72T53 (經)111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輔)	382,000	270,273	111,727	112/7/31
實習處		L72T58 111-2學期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證能合一方案(實)	162,350	31,545	130,805	112/7/31
實習處		L72T61 (經)111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第二階段經費(實)	20,000	13,000	7,000	112/7/31
實習處		L72T75 111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合作班」第2學期所需經費(實)	1,254,000	471,431	782,569	112/7/15
實習處		L72T7A (經)111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實)	296,350	204,350	92,000	112/3/31
實習處		L72T7P 新北市112年度國中適性教育職業試探暑假育樂營活動(實)	182,036	0	182,036	112/9/30
輔導室		L72T83 (經)111學年度技術型高中School open days活動(輔)	100,000	70,840	29,160	112/7/31
輔導室		L72T8C (經)教育局與教育廣播電臺合作製播112年技職新領航節目案(輔)	494,200	161,384	332,816	112/7/31
學務處		L72T91 111高級中等學校畢聯會學生幹部培力營後續活動-校園超級任務成果發表會經費(學)	74,000	0	74,000	112/7/31
實習處		L72T9A 2023 NTPC MAGIC國際技職青年高峰論壇專案設計與實作暨文化交流(實)	21,000	0	21,000	112/12/31
實習處		L72TA1 (資)111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第二階段經費(實)	20,000	0	20,000	112/12/31
學務處	體育組	L81F40 111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第1期人事費及經常門業務費	494,015	170,709	323,306	112/7/31

教務處		L81G52 110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第2期經費	787,128	497,949	289,179	112/12/31
教務處		L81G72 原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增置教師實施計畫	1,960,682	1,651,329	309,353	112/7/31
教務處		L81GC2 111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新增鐘點費」(預估)第1次撥款經費(教)	331,967	286,560	45,407	112/7/31
教務處		L81J19 2023世界機關王大賽(教)	6,000	0	6,000	112/7/31
教務處		L81J21 (經)新北市111學年度薪傳教師輔導實施計畫第2期經費(教)	11,340	0	11,340	112/7/21
實習處	應用外語	L81T60 111學年度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實施計畫(應英)	196,800	111,505	85,295	112/7/31
教務處		L81T76 111學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計畫第1期經費(教)	50,000	34,897	15,103	112/7/31
實習處		L81T86 11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經費案(實)	176,500	154,283	22,217	112/7/31
教務處		L81TA6 (經)-111學年度「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經常門(業務費、實習實驗費)(教)	680,000	640,333	39,667	112/7/31
輔導室		L82D21 112年度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輔)	55,000	0	55,000	112/12/31
教務處	特教組	L82D37 112年度第1期集中式特教班經費(特)	541,884	96,239	445,645	112/12/31
學務處	教官室	L82E03 112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導計畫(校園防毒守門員)(教官)	38,220	0	38,220	112/10/30
學務處	衛生組	L82F13 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業務費第2期款(衛)	40,000	30,023	9,977	112/7/31
教務處		L82G03 (經)111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新增鐘點費(預估)第2次撥款(教)	331,967	0	331,967	112/7/31
教務處		L82G32 (經)112年度國教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一般科目(教)	84,000	0	84,000	112/8/31
教務處		L82G38 111-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教)	218,400	0	218,400	112/8/29
學務處	體育組	L82H04 (經)112年1-7月績優選手教練就業鐘點費及機關負擔保險費-黃迪明(體)	269,234	185,800	83,434	112/7/31
教務處		L82T02 (經)111學年度第2學期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經費(教)	1,051,000	746,469	304,531	112/7/31
教務處		L82T03 (經)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工作計畫112年度第2期經費(教)	1,050,000	919,525	130,475	112/12/31
實習處		L82T12 (經)111學年度屬112會計年度校外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及校內併校外實習計畫(實	723,792	104,303	619,489	112/12/31
實習處		L82T13 (經)11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實)	294,200	246,802	47,398	112/7/31
實習處		L82T15 111學年度(112會計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實)	664,100	213,920	450,180	112/7/31
教務處		L82T20 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教)	190,000	89,250	100,750	112/7/31
實習處	資訊科	L82T30 112年度新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打造頂尖群科實施計畫(實)	760,000	67,022	692,978	112/10/31
實習處		L82T39 111-2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	67,200	11,092	56,108	112/7/31
教務處	特教組	L82Z40 (經)111-2學期集中式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深耕學習服務(學期班)計畫(特)	215,200	102,042	113,158	112/7/31
輔導室		LB2AA4 (經)112年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輔)	4,990,000	2,169,411	2,820,589	112/12/31
學務處	衛生組	LB2AC3 111學年度菸檳防制校群學校執行菸檳防制工作申請計畫(衛)	60,000	23,612	36,388	112/6/30

人事室工作報告

一、112 年度第二次教職員工慶生聯誼文康活動

（一）地點：雲林鵝肉城餐廳

（二）日期：112 年 6 月 30 日(五)

（三）時間：12：00～14：00

屆時擬以 GOOGLE 表單請有意願參加同仁撥冗於 6 月 9 日(五)前完成 GOOGLE 表單俾便統計用餐人數及葷素調查。

google 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2od4g3Gg7nToKnGm8

進修部工作報告

一、基北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於 6 月 12 日放榜並已於 6 月 15 日報到，目前本校依榜單模技 6 人，報到 2 人，報到率 33%、汽修 15 人，報到 9 人，報到率 60%。另依基北區招生委員會決議各校於報到後若仍有缺額可自行辦理續招，續招名額屆時再提本校招生委員會追認。

二、本部配合日間大掃除、教室整理，期末考試提前日間 1 天辦理，6 月 30 日 18：15 直接於志清堂舉行休業式（不進教室）。

三、7 月 14 日辦理之免試入學新生報到本部與日校一同於志清堂辦理，感謝教務處規畫及協助。

四、依據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籍管理要點，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轉學考試簡章已於 6 月 16 日召開招生事務工作會議討論完畢，屆時簡章及決議簽核後再送招生委員會追認。

秘書室工作報告(無)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修正，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依據 6 月 13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工作小組會議修訂通過，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二、修正項次柒：本計畫所定中途離校學生通報、追蹤及復學輔導之期間，自通報之日起，至學生成年止。刪除 20 歲字詞。

三、提請主管會議追認。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第 3 點第 1 款及第 4 點第 1 款修正案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　明：

一、第 3 點第 1 款—依據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法第 25 條規定人數，本校人員編制為校長 1 人、專任及代理教師 200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職員代表 1 人，以上共計 203 人，其中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人數，所占會議組織成員總人數之比例不少於百分之八，由組織成員人數計算，學生代表人數為 18 人 [(203+18)*0.08=17.68]。

二、4 點第 1 款—校務會議上學期召開一次，下學期召開二次。

擬　辦：修訂後提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依規定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備查獲准後，陳校長奉核後公布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含意見交換)：(無)

陸、主席裁/指示

一、**優質計畫核定經費**：優質化核定金額 330 萬以公文為準，資本門上下學期為 99 萬，請校務處依此金額做修正。

二、**整合學生請假系統**：學校請假系統要從導師、家長及行政端做徹底妥善的解決，家長慣於使用新北校園通，但本校請假系統並未使用新北校園通，將再行討論解決方式。此外，請教務處設定教師課表須輸入帳號密碼才供查詢。

三、**活動以學生為主體**：各處室辦活動請以學生為主體，並邀請導師參與活動宣誓，讓活動更具意義。

四、維護暑修期間秩序：請教務處先提供暑假重補修學生名單給學務處，以便教官掌握需約制的學生，以維校園秩序與安全。

五、空間編號易於辨識：全校教室及工廠等空間，請各單位先編號，再提供總務處彙整檢視，重新賦予學校各空間具明顯辨識的編號標示。

柒、散　　會：上午 09 時 58 分

附件一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

109年11月10日 中離會議討論通過
111年11月24日 中離會議討論通過
112年06月12日 中離會議討論通過
112年06月19日 主管會議討論通過

壹、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4668A 號令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特訂定本計畫。

貳、本計畫工作項目

一、建立預防機制

(一) 建置三級輔導策略。

(二)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

(三)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

(四) 規劃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

二、建立通報與追蹤輔導機制

(一) 進行通報作業流程。

(二) 啟動追蹤輔導機制。

參、實施對象

一、預警對象

(一) 當日未到校上課且經連繫無著，無法確定原因之學生。

(二) 中途離校復學之學生（追蹤輔導至穩定就學）。

(三)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

(四) 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

(五) 長期缺課通報之學生。

二、中途離校學生通報對象

(一)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

(二) 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之休學學生。

三、長期缺課學生通報對象

(一) 日間部：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二) 進修部：指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三十六節之學生。

四、轉學學生通報對象

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肆、實施方式

學校設置跨處室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進修部主任、主任教官、生輔組長(日、進)、註冊組長(日、進)、輔導老師(日、進)、就業組長、技檢組長，定期召開相關追蹤輔導會議，定期召開相關追蹤輔導會議，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依下列階段實施適當之輔導策略(處理流程詳如附件一)：

一、預防階段

(一) 強化學生穩定就學措施

1. 掌握每日到校學生人數與缺（曠）課情形，並針對缺（曠）課學生進行聯繫、通知與追蹤。
2. 學校於規劃課程計畫時，應同時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3. 提供學生多元、適性課程或職業試探，協助其適性發展，以強化學生穩定就學
4. 學校針對個別學生學習問題或其他特殊需求，運用各種資源，進行差異化教學或補救教學，協助學生有效學習。
5. 評估學生確有轉銜學制或轉學需求者，由學校提出輔導紀錄，協助輔導就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6. 針對學生需求，運用相關網絡資源（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勞政、衛政、社政、警政、民間團體及醫療資源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 針對高關懷學生建立預警機制

1. 擬定高關懷學生指標（如缺曠課過多、課業落後、遭記過懲處、情緒困擾……等）並掌握高關懷學生名單。
2. 對高關懷學生進行追蹤輔導，並針對學生問題類型，請輔導室研擬具體輔導措施，配合三級輔導機制，引進不同網絡資源(如：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衛生局、警察局、勞工局、民政局、社會局及民間團體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3. 提供穩定就學各項措施(如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適性轉學(轉科)試辦計畫、教育部「就學安全網」推動方案……等)，協助學生辦理各項救濟與學習扶助，以利其穩定就學。

二、處理階段：

依學生請假規則、缺（曠）課、臨時外出管理等相關規範辦理，並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輔導機制處理流程」啟動學校處理程序。。

(一) 針對無故缺（曠）課學生進行追蹤與掌握。

(二) 實施休、轉學學生之輔導、追蹤及資源轉介。

(三) 針對學生個別因素實施輔導與持續追蹤，視需要轉介相關單位進行適性輔導與救助。

(四)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休（轉）學或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即填寫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紀錄表（附表1）即採取下列積極處理措施：

1.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積極協助學生返校就學，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尋。
2. 辦理休學之學生，應了解與掌握學生休學原因，定期追蹤輔導，並請教務處提供復學相關資訊。
3. 辦理轉學之學生，由轉出學校負責追蹤輔導，主動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就學。
4. 學生中途離校原因發生（含休學）或復學後，應於3日內完成通報或結案作業。
5. 學生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7日，由註冊組經雙掛號通知送達而未於期限(原則一週)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

三、追蹤階段

(一) 檢討個案發生原因與未來防範。

(二) 關懷個案學生定期追蹤輔導與協助。

(三) 針對個案處理流程檢討與改進。

(四) 定期追蹤輔導休學學生，並積極主動聯繫協助辦理復學相關事宜。

(五)詳載學生返校就學輔導措施紀錄並進行通報，以利後續之追蹤輔導。

(六) 每學期至少2次定期追蹤輔導通報學生，並線上詳載學生追蹤紀錄表(如附表2)，依學生需要引進跨網絡資源（如衛生局、警察局、勞工局、民政局及社會局等）或民間團體資源等，提供多元適性輔導與相關資源介入。

(七) 學生如有就業需求，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須請學生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表3)，學校應妥善保存。

伍、每學期依辦理情形對相關人員給予適當之獎勵與輔導，以增進推動成效。

陸、學校應視個案類型訂定具體輔導措施，連結網絡資源，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或提供相關資源予以協助。

柒、本計畫所定中途離校學生通報、追蹤及復學輔導之期間，自通報之日起，至學生成年止。

捌、本計畫經輔導小組會議審議，陳主管會議決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施行，修定時亦同。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工作小組分工編組表

處理小組職稱	負責人	姓名	執行事項
召集人	校長	林清南	綜理及督導各組執行事項。
通報組 (主要通報、協報人員)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註冊組	吳勝雄 張其清 章光耀	1.進行中途離校通報、結案作業。 2.至中離系統填寫高關懷人數及中途離校學生人數(至系統→設定→單位資訊) 3.上傳「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中途離校輔導小組編組表」、「中離學生召開個案輔導小組會議追蹤輔導紀錄表」(至系統→設定→單位資訊) 4.建置中途離校學生名冊。
學務處	學務主任 生輔組 教官室 各導師	謝承哲 陳志忠 覺志弘 導師	1.掌握學生缺曠課情形及聯繫家長。 2.協請警、社、醫等資源進行追蹤、協尋及輔導。 3.進行中途離學生填報作業。 4.定期追蹤、掌握現況。 5.填寫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 6.無故缺曠課名冊。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教學組 註冊組 實研組	吳勝雄 許棟材 章光耀 林健仁	1.訂定事件處理期間成績考查或評量方式。 2.中途離校學生學籍轉換處理。 3.訂定復學補救教學方案。 4.規劃課程計畫時，應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5.建立學習狀況不佳預警機制。 6.協助學生轉科、轉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輔導組	輔導主任 年級輔導老師 各科科主任 各導師	張其清 輔導老師 科主任 導師	1.提供諮商輔導。 2.協助中途離校學生家庭支持。 3.建立中途離校學生個案輔導紀錄。 4.聯絡校外專業人員(社工、警察等)擔任諮詢顧問。 5.提供復學生生活輔導。 6.定期追蹤、掌握現況。

處理小組 職　稱	負 責 人	姓名	執　行　事　項
			7.填寫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 8.協助輔導學生，針對有需求者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宣 導 組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各科主任 業務承辦人 各導師	吳勝雄 謝承哲 張其清 科主任 註冊組長 導師	1.推展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輔導機制宣傳活動。 2.辦理教師進修活動。 3.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輔導知能。 4.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學生中途離校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實習處	實習主任 技檢組 就業組	汪師弘 洪儒 顏榕樟	1.協助輔導學生職業生涯規劃。 2.協助就業諮詢或職業性向探索，搜集職業資訊，輔導有就業需求之學生。 3.協助技能檢定、各群科職涯探索。
進修部	主任 註冊組 生輔組 導師	呂君榮 葉政峯 輔導老師 導師	1.掌握學生缺曠課情形與名單及聯繫家長。 2.協請警、社、醫等資源進行追蹤、協尋及輔導。 3.綜理進修部中途離校通報、結案作業。 4.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5.定期追蹤、掌握現況，填寫線上中途離校學生追蹤紀錄表。

備註、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1

0000 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通報紀錄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電話/手機	
性別		年級		學制		群別	
科別		班別		畢業國中			
戶籍地址							
居住地址							
監護人姓名		與監護人之關係			監護人電話		
緊急聯絡人		與緊急聯絡人之關係			緊急聯絡人電話		
離校種類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轉學 ○休學 ○長期缺課學生						
是否有提供就學與就業資訊（勾轉學、休學者）	學生有轉學意願 □是 □否	□提供學習相關諮詢					
	學生有就業意願 □是 □否	□提供就業相關諮詢					
		學生有意願參加職業訓練 □是 □否					
		學生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是 □否					
學生身分	○一般生 ○原住民 ○新住民子女	□身心障礙學生 □資賦優異學生 □社政安置生					
家庭狀態	○雙親 ○單親○寄親 ○失親	主要照顧者具身心障礙身分○是 ○否		隔代教養 ○是 ○否			
居住狀況	○與父母同住 ○與父同住 ○與母同住 ○獨自賃居○僅與兄弟姊妹同住 ○與祖父母輩同住 ○與其他親屬居住 ○住在安置或福利機構 ○其他，說明：						
家庭經濟	□富裕 □小康 □一般 □清寒 □貧窮						
社會福利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 □身心障礙補助 □脆弱家庭補助 □兒少自立方案						
離校時間	____年____月 ____日	離校次數	_____次				
目前狀況	1.○規劃轉學 ○規劃工作 ○沒有規劃 ○已在工作○其它： 2.○離校離家 ○離校在家 3.○個人行蹤不明(家人是否報警? ○是○否) ○全家行蹤不明 ○以上皆非						

離校原因：主要原因(單選)

一、個人因素

○課業程度落後 ○不喜歡就讀的科系 ○缺曠課過多 ○觸犯校規過多 ○無法承擔課業壓力 ○健康狀況不佳
○結婚 ○懷孕或生子 ○生活作息不規律 ○觸犯刑罰法律 ○突發重大事件，說明：
○就業 ○精神或心理疾病 ○藥物濫用 ○物質濫用 ○沉迷網路 ○其他，說明： 。

二、家庭因素

○經濟因素 ○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須照顧家人
○親屬失和 ○居家交通不便 ○家庭功能不彰 ○其他，說明： 。

三、學校因素

○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師生關係不好 ○同學關係不佳 ○校園霸凌 ○其他，說明： 。

四、社會因素

○受校外朋友影響 ○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流連不當娛樂場所○其他，說明 。

五、其他因素

○離境（移民、旅遊、遊學）○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其他，說明：

附表1

離校原因：次要原因(可複選，合計至少1項、至多3項)

一、個人因素

□無法跟上課程進度□不喜歡就讀的科系□缺曠課過多□觸犯校規過多 □課業壓力太大□健康狀況不佳□結婚

□懷孕或生子 □生活作息不規律 □觸犯刑罰法律 □突發重大事件，說明：

□就業 □精神或心理疾病□藥物濫用 □物質濫用 □其他，說明：　　。

二、家庭因素

□經濟因素 □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須照顧家人

□親屬失和 □居家交通不便 □家庭功能不彰 □其他，說明：　　。

三、學校因素

□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師生關係不好 □同學關係不佳 □校園霸凌 □其他，說明：　　。

四、社會因素

□受校外朋友影響 □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其他，說明　　。

五、其他因素

□離境（移民、旅遊、遊學）□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其他，說明：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校長
電話：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已通報　通報人簽章：

附表2

_____學生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追蹤紀錄表

通報字號：

通報字號		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手機		出生日期			
追蹤方式	□電訪 □家訪 □通訊軟體 □其他追蹤，說明：				
居住狀況	○離校在家 ○離校離家				
目前生活狀況	○已在工作 ○準備或正參加職訓或職涯試探○準備轉/復/升學中 ○準備或正在找工作 ○沒有規劃 ○生病/健康問題 ○實驗教育○司法介入中 ○宗教信仰 ○行蹤不明(○追蹤時間○追蹤方式○查找情形，說明：_____) ○服兵役 ○其他情況，說明：				
輔導處遇	□學校師長持續追蹤 □轉介心理師/諮商師 □轉介醫療 □通報社政 □轉介勞政資源 □轉介青年署生涯探索相關計畫 □報警協助 □其他轉介				
轉介勞動部	學生同意將資料轉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就業相關服務□是 □否				
日期	通報追蹤紀錄				紀錄人員簽名
結案原因	離校時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返校復學 □其他高中職就讀 □就讀專科以上學校 □放棄學籍 □廢止學籍(依學籍法第19條) □死亡 □出國留學/移民 □法院裁定收容				

說明：1. 學生發生中途離校（含休學）或復學時，學校應於3天內完成系統通報並填寫線上追蹤紀錄。

2. 學校應指派專人於中離通報系統**每學期至少2次**線上填報追蹤紀錄，並**依學生需求，聯繫或轉介相關網絡資源，**以利後續之輔導。

3. 轉介勞動部，需有學生簽署個資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

4. 中途離校輔導小組應定期檢視中途離校通報系統個案學生追蹤紀錄，並即時掌握最新動態以協助後續相關處置。

附件3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範例)

1. 本同意書係本校_____、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於您**辦理休學、轉學中途離校時，為提供您就業情報、職涯規劃、求職登記及就業市場訓練課程等客製化專業協助**，所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生日、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聯絡地址、電子郵件、就讀學校名稱、科別(學程)名稱及年級。
3. 您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您就業服務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但因本校及國教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及國教署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有權不提供您就業服務。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 定辦理。
7. 您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服務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

聯絡地址：

電子郵件：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立書人(學生本人):_____

立書人法定代理人:_____

附件一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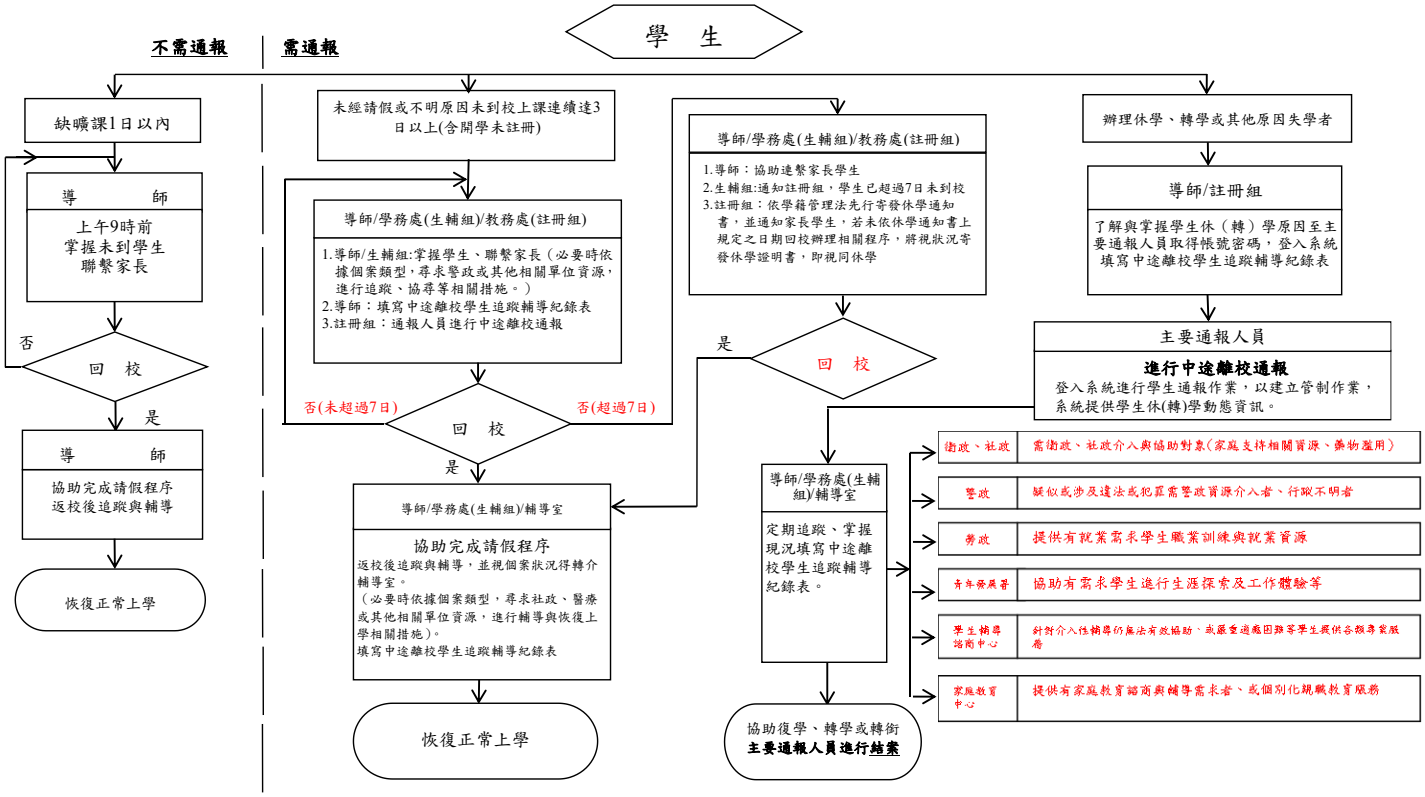

返回

附件二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

103.08.29 期初校務會議提出訂定
103.08.29 期初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104.08.28 期初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08.28 期初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105.08.24 期初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02.10 期初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109.08.28 期初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112.06.19 主管會議討論修正通過

一、本要點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二、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校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一）校務發展、校園規劃及其他與校務相關之重大事項。

（二）依法令或本於職權所訂定之各種重要章則。

（三）教務、學生事務、總務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四）校內組織設立、變更及停辦事項。

（五）其他依法令應經校務會議議決事項。

三、本會議組織成員及其產生方式如下：

（一）本校校務會議組織成員~~總人數合計一百九十六二百一十六人，~~由本校校長、~~各單位主管十一人~~、全體專任教師~~一百六十二人~~及代理教師、職員代表~~五~~一人、家長會代表一人及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十六~~十八人(日校十五人，進修部三人)。

（二）第一款職員代表，由各單位全體職員選舉產生。

（三）第一款家長會代表，由家長會會長擔任。

（四）第一款學生代表，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

（五）代理教師於學校服務一學年，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

四、本校本會議之召開方式，分為下列二類：

（一）定期會議：~~召開時間定為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及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上學期召開一次，下學期召開二次)；~~召開日期列入學校行事曆，並於開會七日前公告；召開日期變更時，應於開會七日前公告。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校長召集之。

（二）臨時會議：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召開臨時會議：

1、本會議代表五分之一以上連署，以書面附具案由請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並於開會七日前公告。

2、學校教職員工三分之一以上連署，以書面附具案由請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並於開會七日前公告。

3、因天災、緊急事故或行政單位認有必要：得隨時召開之，並應通知本會議組織成員。

五、本會議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校長因故無法召集或主持時，由其職務代理人召集並主持之。

六、本會議開會及議決方式如下：

（一）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出席成員過半數同意，始得決議。

（二）成員以親自出席為原則；其有書面委託時，得由非成員之受託人代為出席，並有發言及表決權。

（三）成員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應有正當理由，並辦理請假。

七、本會議之提案方式如下：

（一）校長交議。

（二）各主管單位提案。

（三）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

（四）本會議組織成員十五人以上連署提案。

（五）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共同提案(如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僅一人者，本款得訂定為「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提案前經充分蒐集學生意見後，免經連署，逕行提案」)。

（六）學生會及其他學生相關自治組織提案。

（七）第四點第二款第一目或第二目之連署人提案。

前項提案，應於開會七日（得由學校自訂）前，提交本會議承辦單位彙整。但第四點第二款第三目臨時會議之提案，不在此限。

八、本要點經本會議通過，並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備查。

返回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主管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民國 112 年 6 月 19 日(一)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2 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清南　　紀錄：林麗娟

出席人員簽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校　長	林清南	
教務主任	吳勝雄	
學務主任	謝承哲	
總務主任	林聰明	
實習主任	汪師弘	
輔導主任	張其清	
圖書館主任	盧淑玲	
會計主任	江婉婷	公假
人事主任	彭淑芳	
秘　書	陳應傑	
進修部主任	呂君榮	
主任教官	覺志弘	
文書組長	林麗娟	